

中國材料科學學會第三十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記錄

時間：九十五年七月十九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整

地點：工研院材化所（204會議室）

主持人：劉理事長仲明

出席人員：劉理事長仲明、吳常務理事建國、吳常務理事泰伯、吳常務理事錫侃、金常務理事重勳、彭常務理事宗平、朱理事 瑾、李理事源弘、呂理事福興、林理事樹均、段理事維新、韋理事文誠、陳理事引幹、郭理事正次、黃理事重裕、黃理事肇瑞、汪常務監事建民、彭監事裕民、鍾監事自強

請假人員：陳榮譽理事力俊、李常務理事滄曉、洪常務理事敏雄、程常務理事海東、朱理事秋龍、林理事鴻明、侯理事貞雄、高理事伯威、栗理事愛綱、黃理事文星、黃理事志青、戴理事念華、莊常務監事東漢、施常務監事漢章、林監事諭男、翁監事明壽、張監事元彰、薛監事富盛

列席人員：許候補監事志雄、洪秘書長健龍、李智美小姐、沈秀雲小姐、陳玲珍小姐

紀錄：陳玲珍小姐

議程：

一、主席致詞

二、會務綜合報告

〈一〉學會截至今(95)年6月底之收支餘絀表及資產負債表，請詳見附件一、二。

〈二〉學會出版品書目、訂價及剩餘數量，請詳見附件三。

〈三〉北京材料週交流及後續。請詳見附件四。

三、提案報告與討論：

（一）主旨：本會加入中國工程師聯合會成為會員，增加本會會員人數。

提案人：吳常務理事錫侃。

說明：各大學校內設有中國工程師聯合會分會，學生積極參與該會的活動，如果本會加入中國工程師聯合會成為會員，各校學生可以得知本會各項活動資訊，增加入會機會。

執行情形：經秘書處與中國工程師學會聯繫，該會團體會員分為甲、乙、丙、

丁、戊級五種，每年常年會費分別為六萬、五萬、四萬、三萬、最低為兩萬元，會員自行決定等級，因需繳交高額年費，目前較少單位加入會員。但是各學會可與中國工程師學會簽訂合作協議，本會會員參加該會活動可享受會員優惠，並可推薦工程獎章等候選人，協議辦法請詳見附件五。

決議：本會與中國工程師學會簽訂合作協議。

(二) 主旨：建議「國家公務員考試」增列材料工程職系以及「國家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增列材料工程技師案執行報告。

提案人：吳常務理事錫侃/吳常務理事建國

說明：秘書處發函考試院建議增列「材料工程職系」以及「材料工程技師」，銓敘部及考選部已回函本會相關內容如下：

1. 銓敘部函復：考試院於 93 年 8 月 27 日修正發布，對於職組、職系調任規定均作大幅度修正，由現行 30 個職組、60 個職系，修正為 43 個職組、95 個職系，自 95 年 1 月 16 日施行。礦冶材料職系中(四)材料科學工作子項包含陶瓷、高分子、金屬(按：本次修正新增)、電子等材料之機械、物理、化學性質、奈米技術(本次修正新增)等之研究發展及材料之合成與應用等。本案建議事項涉及增設材料工程職系一節，以職系甫經修正施行，目前時機尚有未宜，本部業已錄案留供將來再修正之參考。

2. 考選部函復：經查現行「技師分科」並無「材料工程技師」科別，如擬建立國家考試證照制度，宜先由職業主管機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納入職業管理，並於技師分科、各科技師執業範圍增列材料工程技師科別，本部始得據以辦理該項技師考試。

決議：1. 請各材料系所主管宣導鼓勵學生參與考試，取得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執業資格。

2. 由秘書處發函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議「技師分科」中增列「材料工程技師」科別。

(三) 主旨：材料科技傑出成就獎候選人提名。(歷年頒授獎章紀錄，請參閱附件六)

提案人：秘書處

說明：1. 陸志鴻先生紀念獎提名：

2.材料科技傑出貢獻獎提名：

3.傑出服務獎：

- 決議：1.請各位理監事提供人選，並邀請各校提出候選人名單，再綜合多方之意見，提出三、四位候選人，於下次理監事會中討論。
- 2.本會榮譽理事陳力俊教授學術成就卓越，獲選為中央研究院院士，乃實至名歸，本會與有榮焉。陳教授多年來推動本會會務發展，不遺餘力，貢獻良多，本(95)年年會中將頒發特別獎給陳力俊教授，獎項名稱與內容於下次理監事會中討論。

(四) 主旨：九十五年材料年會籌備報告。

提案人：陳理事引幹

說明：九十五年材料年會重要工作項目與進度、經費支出預算表等報告。
請詳見附件七。

決議：

- 1.感謝成大材料系主辦 95 年年會，動員全系所師生辛苦規畫執行。
- 2.年會募款工作，請秘書處多予協助，爭取捐款。
- 3.今(95)年年會增設網頁刊登廣告，增加年會收入。
- 4.註冊費因去(94)年已大幅調整，今(95)年不再變動。
- 5.今(95)年在南部舉行需考慮地理因素，可參考往年南部舉辦的資料，以了解收入之困難度，需儘早進行募款。
- 6.各 forum 負責人，請儘早提供資料給網頁負責人。
- 7.編列 95 年年會收支預算表，使收支達到平衡，經費收支預算內容，於下次理監事會中提出討論。年會若有結餘，原則上以結餘的 15%-30% 範圍內，由秘書處研議比例，經理監事會通過後，撥付給主辦學校。

四、臨時動議

(一) 主旨：請理監事支持 ACSEA-2007(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Advanced Ceramics for Sustainable Energy Applications)。請詳見附件八。

提案人：段理事維新

決議：通過。

(二) 主旨：本會破壞科學委員會會務報告。

提案人：劉理事長仲明

決議：本會破壞科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彭嘉肇彭博士已將相關業務移交學會秘書處，感謝彭博士對破壞科學委員會之貢獻。破壞科學委員會主任委員陳弘毅博士本(95)年已從中科院退休，新主任委員人選，將由理事長提名，提報理監事會通過任命。「中華民國第九屆破壞科學研討會」舉辦日期及相關事宜，將由新主任委員召開會議討論之。

五、散會